

云南省2008年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综述

云南省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武 平

2008年,云南省的水土保持工作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和水利部的支持指导下,以中央确定的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为指导,以促进水土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生态环境的可持续维护为根本目标,努力实现党中央、国务院提出的“十一五”期间生态环境恶化趋势得到基本遏制的战略目标和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建设富裕民主文明开放和谐云南的总体目标,使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综合防治、生态修复、监测评价等工作都取得了较好成绩,为生态文明建设做出了应有的努力。

以国策教育为契机,以专项执法为动力,以贯彻国标为手段,积极推进水土保持预防监督工作。2008年4月,水利部印发了《全国水土保持国策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云南省水土保持厅制定了《云南省水土保持国策宣传教育行动实施方案》,举行了水土保持国策宣传教育行动启动仪式。陈坚副厅长要求各级水土行政主管部门要明确宣传教育工作的目标、任务、重点、实施步骤措施,作为今后三年的重点工作抓实抓好。各地都开展了一些不同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对提高全民的法律意识、国策意识、生态意识起到了较好作用。2008年3月,省厅根据水利部2007年10月启动的开发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监督执法专项行动的要求,组成2个组,对昆明、曲靖、保山、德宏4个州市的13个开发建设项目进行了专项执法检查,对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较差的富源县书桌煤矿、德宏州遮放至陇川二级公路下达了整改通知并报水利部给予了严肃处理。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的收缴力度明显加大。2008年国家发布了《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等3个新国标。我厅在贯彻执行水利部《关于严格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工作的通知》的同时认真贯彻新国标,对开发建设项目是否具有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和是否违反水土保持“13条红线”进行严格的审查审批。对1个煤矿项目和2个水电站项目违反新国标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其进行了主体工程的重新设计,对2个不符合产业政策的煤炭项目进行了限批。2008年全省审批水土保持方案1624个,设计投入水土保持资金41.2亿元,防治面积4.97万公顷,拦挡弃土弃渣3.89亿立方米,验收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项目240个,收缴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3713万元,各级进行水土保持执法检查4415次,查处水土流失违法案件237起。

以重点项目为主导,以前期工作为基础,以新增项目为机遇,努力开展水土保持综合防治工作。2008年,全省有28个县

(市)实施了“长治”工程,10个县(市)实施了“珠治”工程,7个县(市)实施了西南诸河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5个县(区)继续实施了生态修复试点工程,3个县(区)的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和2个县(区)的面源污染水土保持试点都在进一步完善,松华坝水库面源污染试点全面竣工。第四季度争取到国家新增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投资9000万元,除在“长治”、“珠治”项目县增加项目外,又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县33个。2008年全省共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2522平方公里,实施保护面积5000平方公里。实施的基本农田、水土保持林、经济果木林等措施可减少土壤侵蚀量约433.47万吨;增加降水有效利用量1.8亿立方米;兴建拦沙坝、谷坊工程可新增拦泥库容6709万立方米;兴修小型水利水土保持工程可新增蓄水量824万立方米。2008年我省根据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目标任务,与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研究决定:编制完成了《“长治”工程第七期项目(2009、2010年度实施小流域)可研报告》、《“珠治”工程2008、2009年度实施小流域初步设计报告》和《西南诸河流域重点治理小流域初步设计报告》并通过专家审查。安排开展了《云南省“长治”工程建设规划》和《云南省“珠治”工程建设规划》的编制工作。

以体系建设为龙头,以“数字水保”为纽带,以制度公告为抓手,大力拓展水土保持监测评价工作。2008年,省厅注重深入学习贯彻水利部鄂竟平副部长关于“建立健全各级水土保持监测机构,强化水保监测机构的职能定位”的重要指示,要求州市水行政主管部门进一步提高对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认识,加强领导,建立健全监测机构,大力推进监测工作的开展。组织编制完成了《云南省水土保持监测规划实施方案(一期)》,从6个方面开展全省水土保持监测建设工作,全面提升全省的监测能力。省厅审查通过了

《云南省水土保持监测与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方案》,使云南“数字水保工程”完成了建设的全面准备工作。省厅和水利部分别审查通过了云南省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与信息系统建设二期工程监测点的选点和设计报告,全省33个监测点列入全国二期建设工程。2008年发布的《云南省2007年水土保持监测公报》更加及时、准确,对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开发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起到了很好的宣传、教育、监管作用。2008年向3个拟新建的开发建设项目提出了设置视频监测点的要求,向溪洛渡、向家坝大型水电站提出了报送“6项防治指标”监测曲线图成果的要求,并获取了这些成果,不仅使监测管理工作上了新水平,也充分体现了开发建设项目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的目的意义。2008年建设完成了晋宁县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自动监测系统;楚雄、玉溪、曲靖等监测分站对现有监测点开展了持续观测;两个水文站的水土保持监测取得了初步成果;开发建设项目监测数量不断增加,监测水平不断提高,监测成果日臻完善。

从2008年底结束的“中国水土流失与生态安全综合科学考察”成果中获知,我省在长江上游及西南诸河区、西南岩溶石漠地区水土流失的严重状况都居于前列,楚雄彝族自治州10个民族县有7个县是水土流失严重县,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8个民族县中有5个县是水土流失严重县,严重的水土流失给人民群众的生活、生存带来了严重的困难。铁路、公路、水电站、矿山等开发建设项目每年都会造成一定的水土流失。高频率经营的坡耕地使水土资源不断流失。脆弱的地质、加之人为因素的扰动致使每年都有滑坡泥石流产生。加快水土保持综合治理的速度,加大水土保持监督执法的力度,在当今和未来更显得尤为重要。

(编辑校对:张美琪)